

◎ 重磅阅读

塞林格和他的《麦田里的守望者》

《麦田里的守望者》作者杰罗姆·大卫·塞林格1919年1月1日出生于纽约的一个犹太裔家庭。15岁时，他进入宾夕法尼亚州的一所军事学校，显然，这所学校就是《麦田里的守望者》里那所精神病般的潘西预科学校的原型。塞林格曾说，西摩（塞林格作品《西摩：小传》的主人公）和霍尔顿的原型是他一个死去的学校朋友。塞林格将他生命中大多数的人都写进了小说中。在这所学校里，夜深人静的时候，塞林格开始了他的第一篇小说的写作。为了不让学校值班的长官看到自己台灯的亮光，便用一块毯子把自己和台灯罩起来，偷偷创作。

1937年，塞林格在纽约大学度过几十天无聊而苍白的日子之后，被做火腿进口生意的父亲送到波兰学做火腿。“我准备到波兰的火腿生意圈当个学徒，”塞林格在1944年的《短篇小说杂志》中如此写道，“他们最终把我拉到比得哥什待了几个月，在那里我杀猪，跟杀猪人一起坐着篷车冒着雪到一个地方去。回到美国，试着上大学，但上了半个学期就跟个没能耐的人一样退学了。”

塞林格得到的最后一次关于写作的学院教育是来自哥伦比亚大学，他在该校上了一个短篇小说课程，其导师是《短篇小说杂志》的编辑。

二战开始后，塞林格中断了写作，1942年从军，1944年他被派往英格兰德文郡的蒂弗顿，在第四步兵师的小型反间谍分队接受训练。6月6日，在第一突击队袭击犹他滩之后，塞林格与第四步兵师一同登陆诺曼底，楔入战役中与步兵师一同渡过难关。他是一个高傲、离群的士兵。他开着吉普车的时候也带着一台打字机，他的一名战友回忆说，在他所处的那个区域遭遇袭击的时候，他还藏在桌子下面飞快地打字。1946年，塞林格回到纽约，专事创作，他不仅甩掉了兵役，也摆脱了与一位欧洲女医生的草率而失败的婚姻。1951年，《麦田里的守望者》出版，大获成功。

此后，塞林格在新罕布什州乡间买下了90英亩土地，在山顶上建了一座小屋，开启他长达半个多世纪的谜一样的隐逸作家生涯。除了《麦田里的守望者》，塞林格还出版过小说集《九故事》《弗兰妮与卓埃》及《抬高房梁，木匠们/西摩：小传》。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一本怎样的小说呢？

小说的主人公是16岁的中学生霍尔顿，以第一人称讲述自己被学校开除后在纽约游荡将近两昼夜的身心历程。霍尔顿是小说史上最为出彩的反英雄之一，也许只有《尤利西斯》中的布鲁姆可与之相提并论。可以说，霍尔顿是人类20世纪最为著名的“愤青”标本。他出身于中产阶级家庭，比常人高一头，整日穿着风衣，戴着鸭舌帽，游荡荡荡。他对学校里的一切——老师、同学、功课、球赛等等，全都腻烦透了。他曾是学校击剑队队长，3次被学校开除。他清醒地认识到：老师和家长强迫他读书只是为了“出人头地，以便将来可以买辆混账凯迪拉克”，这不过是一笔肮脏的交易而已。学校里“一天到晚干的，就是谈女人、酒和性；再说人人还在搞下流的小集团……”这样龌龊的生存环境构成了他的生活。他发现他一直敬仰的那位老师可能是位同性恋，还恬不知耻地教导他：“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一副彻头彻尾的功利主义嘴脸！

又一个学期结束了，他因4门功课不及格被校方开除。他丝毫不感到难受，在和同房间的同学打了一架后，他深夜离开学校，回到纽约，但他不敢贸然回家。他很高兴能离开学校，离开他那肮脏的生活环境。当天深夜，他住进了一家小旅馆。他在旅馆里看到的都是些不三不四的人，他们寻欢作乐，扭捏作态，使霍尔顿感到恶心和惊讶。他无聊至极，便去夜总会厮混了一阵。

第二天，霍尔顿上街游荡，和女友萨丽去看了场戏，又去溜冰。萨丽假情假义、矫揉造作，霍尔顿感到恶心，两人吵了一场，

分开了手。他和一个老同学一起喝酒，酩酊大醉。他走进厕所，把头伸进盥洗盆里用冷水浸了一阵，才清醒过来。可是走出酒吧后，被冷风一吹，他的头发都结了冰。他想到自己也许会因此患肺炎死去，永远见不着妹妹菲比了，决定冒险回家和她诀别。妹妹菲比是他心中最后的绿洲。霍尔顿偷偷回到家里，幸好父母都出去玩了。他对妹妹敞开心扉，他说，他将来要当一名“麦田里的守望者”：“我将来要当一名麦田里的守望者。有那么一群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玩。几千几万的小孩子，没有一个大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务就是在那儿守望。要是有哪个孩子往悬崖边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做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这是书名的由来，也是冷冰冰的物质文明时代里最后的抒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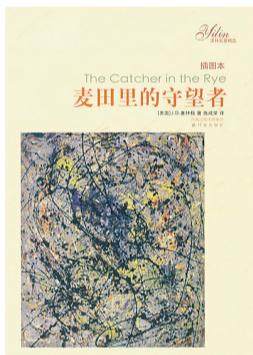
在物质日益繁盛的时代，人们迷失了自我，向着“非人”的异化状态沦落，人类的精神状况日趋鄙俗、功利、浅薄。在社会异化和急速堕落的时代关口，霍尔顿出于天生善良淳朴的本性，奋起反抗，但又落入无限的深渊之中。我以为，他梦想做个麦田里的守望者，这只能是一个梦想，一种诗人的情怀，他的努力只是无能的反抗。但愿霍尔顿一梦不醒，永不长大。

晚综

人物档案

杰罗姆·大卫·塞林格 (1919~2010):

美国作家，1919年1月生于纽约。著有长篇小说《麦田里的守望者》《哈普沃兹16, 1924》，中篇小说集《弗兰妮与卓埃》《抬高房梁，木匠们/西摩：小传》，短篇小说集《九故事》。其中《麦田里的守望者》被认为是二十世纪美国文学的经典作品之一。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美国二战以来最具影响力的一本书。1951年，该书一问世便风靡美国，受到成千上万青少年的追捧。一时间，校园里出现了数不清的“霍尔顿”，他们身着风衣，倒戴着红色鸭舌帽，不时地冒出“他妈的”“混账”等不雅词汇。最初，有家长视此书为“洪水猛兽”。但是，经过时间的洗礼，《麦田里的守望者》已成为美国大学和中学的必读课外书之一或者教材，成为战后美国一代人的“圣经”。

◎ 名家新作

新奇之作 《独药师》

作家张炜新近推出了长篇新作《独药师》。与张炜以往长篇不同的是，它在相当程度上是依靠丰富的知识储备所进行的创作，是经验之外的厚积薄发之作。

作品在充分占有史料的基础上，通过半岛首富、第六代独药师传人季昨非由反对革命到同情革命，再到援助革命和参与革命的渐变过程，侧面记写了清末民初胶东半岛上的一段革命史，描述了辛亥革命时期历史潮流的浩荡大势。同时还写出了“五四”前夕这一剧变时期，各大宗教在中华大地上的冲突与交融。作家还以空前发达与敏锐的艺术触觉，兴味盎然地描述了半岛地区具有神秘意味的养生文化，在思考革命与养生之间矛盾的同时，提出了关乎生命也关乎历史的悖论，即人类与历史需要怎样的“独药师”的问题。这是一部发力深远的新奇之作，无论在思想上还是在艺术上均具有明显而且重大的突破意义。

整部小说由两个相对独立而又相互渗透的文本组成：主体是主人公季昨非的回忆录，包含了引人入胜的故事和丰富驳杂的心绪；其次是作为“附录”的“管家手记”，以所谓史料记录为主，从中可窥历史背景的广阔，感知革命的风云之势。作品中所写的季氏家族，是中



《独药师》
张炜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年版

医与养生世家，半岛地区的首富。第五代独药师传人季昨非长期援助革命党，其养子徐竟在留学东瀛之后成为革命党的一员。季昨非死后，季昨非继承了庞大的家业，赓续着援助传统，同时孜孜以求地探索养生奥义，并因此与季府的敌人、养生大师邱琪芝建立了恩怨莫辨的关系。正是在与这位阅尽沧桑的百岁老人的切磋中，季昨非意识到作为第五代独药师肩负的使命，决心将走向末路的养生术发扬光大。

然而，正因身处乱世，养生成了奢侈之事。革命党人的突然而至和爱情的降临，让季昨非一再分神，竟至深陷囹圄，遭遇杀头大

祸。与中医世家季府相对应的，是美国人在半岛所建的有着“铸了西洋图案的生铁大门”的麒麟医院；在此，不仅有中西文化的碰撞，也有爱情火花的迸现。书中的女主人公陶文贝，在作品进行到近三分之一时登场了，其炫目的光彩令主人公为之倾倒膜拜。不难看出，这里的人物与故事，在一定程度上隐喻了西方文化对东方人的征服与吸引，以及东方人对西方文化跟进行式的激烈追求。作品在波澜壮阔的背景下展开了多姿多彩的画卷，塑造了一系列棱角分明、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描绘了感人至深、柔肠寸断的情爱故事。作品中，革命、养生、爱情三大元素的并置，不同角色极具个性的思考与表达，多元观点的交锋所形成的悖论，促进了生命哲思的升华。究竟是“养生”的“独药师”还是“革命”的“独药师”更靠谱，或者说，哪一个“独药师”是真正护生的“独药师”，一直是书中不同角色所琢磨的。

这部近30万言的作品，有着丰富的信息量和新颖的知识点，特别是对于方士文化和养生之道，有别开生面的记录和描述。阅读此书，收获的不仅仅是好看的故事所带来的快感，更多的应该是那些一时难以表述的哲学与文化层面的东西。

晚综

◎ 滋味书架

《巨人的陨落》



风靡全球的畅销小说大师肯·福莱特的巨著《巨人的陨落》首次在中国引进出版，作者以令人惊叹的技巧，在一战的叙事背景下，在五个家族错综复杂的命运起伏中，编织了一个荡气回肠的故事。

过去外国文学类达到百万级别销量的畅销小说，你知道几本？《岛上书店》《白夜行》《追风筝的人》《解忧杂货店》《百年孤独》《一个人的朝圣》等——这些书有多厚呢？历年来，步入百万销量殿堂的畅销小说的平均页数是331.4页。超过了1000页的巨著《巨人的陨落》却大声说了“不”——这部小说以英文版1000页（中文简体版1168页）的庞大体积，上市10周，全球销量突破200万册，相当于每三秒钟就卖出一本！

晚综